蒸卫计党发〔2018〕48号

中共衡阳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委员会

关于戴志平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衡阳县第三人民医院：

经局党委研究，并报县委组织部同意，聘任：

戴志平同志为县第三人民医院副院长；

王习远同志为县第三人民医院副院长。

上述同志任期三年，其编制、身份不变，不脱离一线工作。

中共衡阳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委员会

2018年11月2日

衡阳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办公室 2018年11月2日印发